

明代後期金門的外來侵略與防禦系統

時 間：115 年 1 月 23 日（五）14:00 YouTube 頻道播放¹

地 點：煙墩山、田浦巡檢司、料羅灣、金門城東門、文臺寶塔

主 講 人：陳國棟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退休研究員）

與 談 人：陳炳容（資深教師暨文史工作者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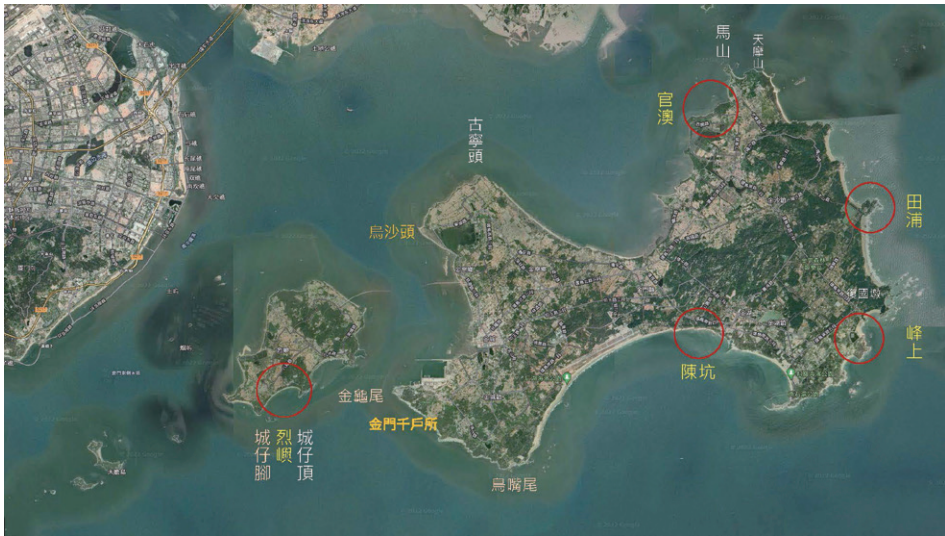
記 錄：國立中正大學人文沙龍團隊

金門原名浯州，又稱浯島、浯江等。此地在古代中國雖屬行政尾端的邊陲小島，但因位居九龍江出海口的要衝，具扼守漳廈、外制臺澎的戰略地位，自古以來便是軍事前線，也是中國沿海南北航道的樞紐。正因金門固守福建東南海口，取其「固若金湯，雄鎮海門」之意，故得名「金門」。

主講人陳國棟教授指出，明洪武二十年（1387），太祖命周德興（？-1392）經略福建沿海，共設置五衛十二所，例如於同安縣嘉禾嶼（今廈門島）西南端設「中左守禦千戶所」、於金門本島設「金門守禦千戶所」（簡稱金門所）等，金門所歸屬於泉州永寧衛統轄。「衛所制」是明代重要的軍事制度。據《明史·兵志》記載：「明以武功定天下，革元舊制，自京師達於郡縣，皆立衛所，外統之都司，內統於五軍都督府，而十三衛為天子親軍者不與焉。征伐，則命將充總兵官，調衛所軍領之。既旋，則將上所佩印，官軍皆回衛所。蓋得唐府兵遺意。」亦即明太祖參照唐代「府兵制」的屯田經驗，創設出「寓兵於農」、守屯結合的建軍制度。

明代戶籍主要分為「軍、民、匠、灶」四類，軍戶為世襲制，役男平時負責屯田勤務並接受軍事教育訓練，當有作戰需求時，則臨時組成軍隊，由中央派遣將領統轄，事後歸建原籍。除派往戰地作戰外，役男平時會分派到巡防哨所等處執行巡防守禦工作，性質類似今日臺灣兵役制度中的「下部隊」。此外，也會分派到負責傳遞軍情的「烽候」（墩臺）、具檢查哨性質的「把截寨」，或其他具防禦性質的捍寨、水寨、遊兵等責任區；由於此類單位規模較小，中央較不擔心將領坐大。

¹ 講座影片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eLflxkKYdxY>。



圖一：以現代地圖呈現明代在金門設置的五個巡檢司位址（圖源：講者簡報）

明代將金門視為海防要地，除設置千戶所外，亦設有峰上、官澳、田浦、陳坑等四個巡檢司，其後又於烈嶼（小金門）增設一處，其中尤以峰上巡檢司及料羅灣的防禦最受重視。明清時期，凡鎮市、關隘等要害處俱設巡檢司，以巡檢為主官，官秩正九品，屬文官體系，歸縣令管轄。其職責為「盤詰往來間細及販賣私鹽犯人、逃軍、逃囚、無引（通行證）面生可疑之人」，性質較接近現代的警察或公安。明代之所以將金門視為軍事要地，主因其為九龍江口與倭寇交鋒的第一線。

所謂「倭寇」，指十三至十六世紀侵擾中國、朝鮮沿海的日本海盜集團。其早期以日本浪人為主體，後期則混有中國、朝鮮的海盜與走私商人，在海上從事貿易亦進行掠奪。作為抵禦倭寇的前線，官方為傳遞公文與軍情，修築了一條官道，從金門東北角的官澳出發，經瓊林（平林）直達西側的金門所城。明代公文傳遞有「驛」、「舖」兩種系統，多數省分的驛遞與舖遞都可能用馬，但福建受限於地形，大抵由人力跑遞。金門位居體系末端，僅設三舖；公文由泉州同安縣石井鄉之蓮河港渡海至金門官澳後，再經官道遞送至各衙門。然而，人力運送有時緩不濟急，傳遞緊急訊息時則改以燃煙方式，其設施即「煙墩」（古之烽火臺）。現今金門的煙墩雖已不復見，但在清代澎湖地圖上仍可見其標示。以金門地名而言，現今的天摩山原名「煙墩山」，即此制度的遺留。另據《泉州府輿地圖說》記載，金門本島曾設有天寶墩、牛嶺墩、西山墩等七座煙墩。墩臺可兼作「截寨」或「捍寨」，具偵察與守備性質。根據紀錄，煙墩多設於北面，巡檢司分布於東、南兩面，西面則有金門所城；此佈防反映了當時外患多來自東

方及南方海域。入清以後，衛所制度廢除，1680 年後於後浦設置總兵府，其上級水師提督駐紮廈門。隨著指揮系統改變，公文改由廈門和鳳舖渡海至後浦碼頭，轉遞各衙門。1761 年，官方正式廢除官澳、平林（瓊林）兩舖。廢舖後，原官道雖缺乏官府的維護，但仍是全島重要的交通孔道。

金門海岸多岬角，如靠近翟山的鳥嘴尾、近塔山的金龜尾、南山附近的烏沙頭、以及近料羅灣的料羅頭等。這些地點雖可作為航行指標，卻也是航道上的險處。此外，金門本島南側有綿延的水下沉沙，因形似鯨魚浮潛於海面，民間俗稱為「海翁汕」，同樣是需避險的警示區域，往往需設置石塔或燈塔作為航標，文臺寶塔即是代表。

明初施行海禁，規定「片板不許入海」，直至明穆宗隆慶元年（1567）方才開放。然而，當時僅開放福建漳州海澄縣九龍江口的月港（今龍海市）為唯一口岸，並限制僅漳、泉商人可出海貿易。在現代燈塔尚未普及前，九龍江出入海航線上的圭嶼（今西雞嶼）與浯嶼寶塔，是白晝導航的重要指標。船隻往往行經大膽、二膽島之間的海峽，再北上往臺灣，或南下往南澳、廣州；如遇天候或海象不佳，則多駛往金門料羅灣避風。清末，政府選擇在金門離島東椗（碇）及北椗（碇）兩島設置燈塔，主要是針對南北洋航道的需求。誠如張燮《東西洋考》所云：「東西洋出担門分路矣。」所謂「担門」即指大膽、二膽島之間較深的海峽。東椗燈塔旨在警示沿海航道及進出廈門、漳州的船隻，北椗燈塔則負責導引沿海航道及進出圍頭灣的船隻。

陳教授以明萬曆四十年（1612）《泉州府志》中的「同安縣圖」為例，圖中標示了當時仍歸同安管轄的金門地界，包含峰上、官澳、田浦、陳坑等四座巡檢司及金門所，另標有太武山、平林舖及鹽場司。金門的鹽業開發甚早，鹽業司（鹽場司）即為元、明時期官府管理鹽政的機構。

明代縣級以上的行政中心在嘉靖年間以後普遍築有城池。至於縣級以下如縣丞（副縣長）、主簿、巡檢或典史（職能類同今日警察分局長）等分地辦公之處，有時亦築城自固；而作為軍事設施的衛、所，更是築城以自衛。嘉靖後期倭寇肆虐，民間為守護生命財產，亦紛紛修築民堡、土堡或土城。金門本島當時便有一座「後浦民城」，此外尚有千戶所城一座與巡檢司城四座。據《金門縣志》記載，嘉靖三十九年（1560）三月，倭首「阿士機」等人自料羅灣登岸，「阿士機」即日語「悪しき（ashiki）」，意指壞人。當時另有一批倭寇由西南方石壁兜登岸，沿路劫掠至平林（瓊林）、陽翟等地。仕紳許廷用於後浦築土堡以禦倭寇，其範圍約為現今金城城區，最終許氏在同安知縣譚維鼎的協助下，成功擊退來犯。隨後，海寇李魁奇（原鄭芝龍同夥，因分贓不均拆夥）轉而攻占金、廈

一帶，於崇禎二年（1629）圍攻後浦土堡。遭遇許氏族人頑強抵抗後，入堡進行屠戮，造成慘重傷亡。由此可見，民間自發修築的防禦工事，在抵禦外患時扮演了極其重要的角色。

陳教授另展示了十七世紀的荷蘭盜板畫。圖中出現的城牆，可能是位於泉州惠安的「崇武守禦千戶所城」，但也可能是形制相同的「金門守禦千戶所」。據成書於1568年的《滄海紀遺》記載，金門所城周長共計六百三十丈（約兩公里），占地並不廣。1663年，荷蘭東印度公司為對抗鄭氏政權，奪回臺灣，與清軍展開交涉。適逢鄭成功過世，荷軍提出協議：與清軍聯兵攻陷金、廈兩門，清廷需在戰勝後將臺灣移交予荷方。清荷聯軍遂與鄭經軍隊於金廈一帶激戰。同年11月18至20日，荷軍統帥博特（Balthasar Bort）兩度前往福建，與清軍合攻金廈，最終攻占兩地。從荷蘭人所繪圖像，可見荷軍列陣於金門所城前方水域；圖中不僅出現了文臺寶塔，連前方水域的「海翁汕」也清晰可辨。荷軍登陸



圖二：（上圖）陳國棟教授導覽田浦巡檢司城；（左圖）陳國棟教授和陳炳容老師於料羅灣暢談金門歷史；（右圖）陳炳容老師導覽「虛江嘯臥」碣群

處為石壁兜，進攻金門所城時採用排放、齊射 (Volley fire) 戰術，並由鼓手擊鼓傳遞軍令，圖中亦揭示了荷軍試圖以竹梯攀越城牆的景況。然而，由於鄭經守軍固守城內，清荷聯軍在陸戰初期並未占得便宜。入清後，大小金門的五座巡檢司城悉數廢除，金門則改隸於新設的「馬巷廳」管轄。

講座另邀請金門資深文史工作者陳炳容老師帶領實地走訪。從原名「煙墩山」的天摩山，可遠眺官澳巡檢司城所在的山丘。陳老師指出，官澳巡檢司城並非建於今日的官澳村落，而是在金門最北端的岬角，即現今馬山觀測所所在的山丘。至於田浦巡檢司城，其遺址於 2016 年時運用部分舊石材復原了局部城牆，目前可見西門「鎮海門」及東門「觀日門」。舊金門八景中的「埔城海日」，指的便是由田浦城東門遠眺旭日的壯闊景象。2023 年，金門縣文化局委託顏廷仔博士進行考古挖掘，除發現部分城牆遺構外，亦初步勾勒出古城的整體輪廓。從遺留的古城牆可知，建城石材均採本地產的花崗岩，並運用「鑽洞灌水」使石材受熱脹冷縮裂解的工法，展現出取法自然的建築智慧。

陳老師感慨表示，金門所城原為軍事防禦而建，但國共內戰後，駐軍為構築防禦工事，拆除所城石材另作他用，體現了「為軍事而建，為軍事而拆」的歷史宿命。最後，陳老師與陳教授走訪了料羅灣、文臺寶塔、嘯臥亭及「虛江嘯臥」碣群，在軍事氛圍濃厚的金門，這些文人雅士的摩崖石刻，為這座戰地島嶼留下了剛柔並濟的文化印記，顯現其多元的歷史面貌。